



## 文明说

传递理性自有价值的观点

11

成都晚报

2017年3月21日 星期二

# 保障是对见义勇为最好的奖励

木须虫(公务员)

据公安部网站18日消息,《见义勇为人员奖励和保障条例(草案公开征求意见稿)》指出,见义勇为人员的医疗费、康复费等因见义勇为引起的合理费用,由加害人、责任人、受益人依法承担。加害人、责任人、受益人逃避或者无力承担的,参保见义勇为人员的医疗费用由基本医疗保险按规定先行支付,并有权依法追偿;其余部分由见义勇为行为发生地的县级人民政府解决。(3月19日《新快报》)

草案首次将“保障”引入法规的命名之中,以区别于“保护”的提法,更符合社会有关对见义勇为纳入社会保障体系,给予必要保障兜底的诉求。

保障不足是见义勇为伤残者的现实困境。去年,海南的一份调查显示,该省现有见义勇为先进分子396人,其中,201名受伤人员中生活困难的为157人,7成以上都面临生活之忧,约有60%需要后续治疗,其中42人需要日常性

后续治疗,但治疗费用没有着落。而早在2011年,浙江省一份类似的调查,得出的结论也是“七成以上面临生活之忧”。这些说明见义勇为者的生活境遇,多年来没有明显的改善。

让见义勇为者流血又流泪,并不符合弘扬社会正义的价值取向。加强对见义勇为的保障,并不缺少社会的共识,在政策层面之上,从国家到地方也陆续制订了一些相应的规定,许多地方先后出台了奖励抚恤新标准,2012年国家七部委,还针对见义勇为者就医难、生活贫困、就业难等问题,专门研究并出台了《关于加强见义勇为人员权益保护的意见》,将见义勇为人员的医疗、就业、住房及其子女的教育,纳入到相应部门救助、救济的范畴。

尽管如此,却并没有真正解决好见义勇为者现实的生活困境。一方面,见义勇为中造成的伤害,有些是终身的,一次性的奖励与救济哪怕额度再大,不一定能够免得了今后生活困

难的“账单”。另一方面,日常的救济、救助亦非常态,见义勇为人员权益保护涉及到多个部门,其中一些程序相当复杂,往往让见义勇为者难以获得实际救助或救济。究其原因,根本还是缺少刚性的兜底保障制度设计,导致权益保护真金白银的旁落。

此次,公安部制定条例草案强化了政府的保障责任,增强了见义勇为人员权益保障的刚性。不过,见义勇为为受伤者的医疗支出保障在实务中相当复杂,加害人、责任人、受益人责任如何区分,如何赔偿与补偿,能否落实以及政府如何补缺等等,都应当有一揽子式的裁决机制,根据每一个见义勇为个案的情况,把问题解决在认定与维权之初。因而,在立法上更宜推动地方政府代理维权、保障配套责任的前置,细化设计相关的规定。同时,立法还宜考虑部分已有见义勇为受伤人员无法追索费用的实际,提出确切的保障路径。

## 生命不能迷失于“浓雾”之中

斯涵涵(职员)

2016年10月19日,15岁的自闭症少年雷文锋走失后,被辗转送到广东韶关新丰县练溪托养中心。2016年12月3日,雷文锋死亡。新丰县人民医院确定死因为伤寒。今年2月24日,新丰县民政局要求这家托养中心整改,“存在内部管理不完善,法人代表擅自离岗至今未归等问题”,并要求各委托机构接回各自的托养人员,共计733人。(3月20日《新京报》)

自闭症少年雷文锋在短短的几个月内从一个胖小子变成了父亲都辨认不出的瘦弱尸体,死亡原因居然是得上了现代人十分罕见的伤寒,更让人疑窦丛生,不寒而栗。雷文锋生命最后停留的练溪托养中心里都是与其类似的流浪人员,是社会最困难、最需要关怀的弱势群体。对他们的收留、托养与安置、体现着社会文明的进步与人性良善的光辉。

2015年09月,民政部、公安部联合下发《关于加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身份查询和照料安置工作的意见》,要求各地民政部门 and 公安机关按照职责分工,做好流浪乞讨人员的身份查询和照料安置工作。明确流浪乞讨人员身份查询工作是公安机关和民政部门的共同职责,各地公安机关和民政部门要建立流浪乞讨人员身份快速查询机制、寻亲服务机制和滞留人员身份查询长效机制。其中“救助管理机构缺乏必要设施的,要审慎选择能满足滞留人员需求的托养机构”、针对对滞留未成年人的照料安置工作“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应当有别于成年流浪人员,救助保护机构不得将未成年人托养至成年人社会福利机构”特别醒目。平心而论,我们并不缺少法规,却往往难以落实。就此事来说,法规早已三令五申,新丰县民政局也按现行供养费标准按期拨付每人每月660元人民币,如果上述条款能够得到真正落实,雷文锋享受到制度的照料,便不至命丧于此。

据新闻报道的情况来看,这个建在看守所旧址的托养中心,其“照料模式”不仅违反法规,且丧失人性。水泥通铺、十几个人睡在上面;厕所也在房间里面,因为没有冲水系统,臭气扑鼻;被托养人瘦成了皮包骨头,形容枯槁……而殡仪馆记录49天死亡20人更是惊世骇俗。

就是这么一个环境恶劣、设施完全不达标、管理混乱的托养中心,却存在了6年之久,且中心业务范围逐年扩大,接收的托养人员从几十人激增到七百多人,盈利可观,并由此陷入了管理权或股权之争。当国家财政给予流浪群体的安置费用成为某些人觊觎的发财门路,当监管部门处于麻木、失语、失责的状态,当弱势群体成为权钱交易的砝码,法律、责任、公平当然被抛之脑后,仁爱慈善、扶危济困也荡然无存。

该托养中心目前已“撤销”,但一连串谜团不能因为该单位的撤销而隐匿。生命不能迷失于一团“浓雾”之中,法律法规与人伦道德不能肆意践踏,找出雷文锋们的真实死因,查处牵涉其中的各环节责任人,并以此为契机,加大监管,补上漏洞,制定更加完善、细化制度并强力落实,让流浪的生命得到制度和人心的呵护,让每一个公民都能体会到法治与文明的力量。

## “刷脸出厕纸”是技术涵养道德

张枫逸(时评人)

3月18日,记者了解到,为规范游客使用厕纸,天坛公园试点使用“人脸识别厕纸机”,识别人脸后,自动出纸。(3月19日《新京报》)

早先有媒体报道,北京天坛公园公厕免费手纸频繁被拿,有人甚至专门为纸而来,一天跑好几趟。为了避免厕纸的过度使用和浪费,天坛公园采用了“刷脸出厕纸”的高科技,也是蛮拼的。对此,有网友感慨,“人脸识别厕纸机”的出现是对道德的羞辱,有的则质疑,购置一台机器的钱能买上多少厕纸?

诚然,一些游客的不文明行为,逼得公园出奇招,这多少有些尴尬。不过,“刷脸出厕纸”并非对于少数人公德缺失的退让和妥协,恰恰相反,“人脸识别厕纸机”的出现,是通过技术的方式涵养道德,促进更多人公民意识的提升。

免费厕纸的过度使用,属于“公地悲剧”。免费厕纸作为一项公共资源,我们每一个人都有使用权,但没有权利阻止其他人使用。尽管你我都知道厕纸在面临过度使用和浪费,但对于阻止事态的继续恶化却又感到无能为力,反而会抱着“及时捞一把”的心态加剧事态的恶化。

“刷脸出厕纸”的意义,不仅在于通过技术手

段避免过度使用,更重要的是带来“过度使用是不文明的,是不被允许的”心理暗示,促使人们自觉约束自己的行为。事实上,“刷脸出厕纸”依然是防君子不防小人,可以掐算着间隔时间,反复排队反复取纸。但对于绝大多数人来说,这样做不仅增加时间成本,也会加重心理负罪感,得不偿失。此外,“刷脸出厕纸”还向人们传递出“我不拿,别人也不拿”的信号,有助于消除心理上的不平衡感,坦然面对免费资源。

“仓廪实而知礼节,衣食足而知荣辱”,道德观念形成是社会建构的过程,并非一蹴而就。在营造健康向上的道德环境方面,制度和技术的涵养不可或缺。而当道德逐渐成长起来时,自然可以丢掉技术这根“拐杖”。前些年,许多银行柜台都安装了一种叫做“一米线排队机”的设备,强制将后面的人隔离在一米线外。而如今,这种机器早已退出历史舞台,人们已经习惯了在一米线外静静等候。

对于道德的涵养,我们需要有耐心。相信,随着公民意识的逐渐提升,我们会在不远的将来对“人脸识别厕纸机”说一声“谢谢,再见”。

## 期待红包雨的慰问化为普遍的尊重

堂吉伟德(职员)

一业主将车停在小区内的人行道上,保安上前劝阻时,男子竟从后备箱拿出棍棒打人。小区其他业主获悉后,纷纷在微信群内声讨此人,并向受伤的保安师傅发红包表示慰问。前日,发生在东西湖区银湖翡翠小区的这一幕,令当事保安范师傅既愤懑又感动。(3月19日《楚天都市报》)

保安正常履职被打,令人愤怒。一个“嗓门大却很负责”的保安,受到了业主们“红包雨”的礼遇,让人略感欣慰。自然,以此方式所表达的关心,也能形成强大的舆论压力,让事态得到更好的解决,并由此扩大教育的范围。

保安被打,环卫工被打,清洁工被打,快递员被打,这样的场景并不鲜见。很大层面在于,他们的行为影响了一些人的“自由度”。比如环卫工在清扫过程中,看到他人乱扔垃圾,基本都会上前劝几句,然而,遇到蛮横不讲理的人,如此做可能会招致谩骂甚至拳脚。比如在厦门,怀孕7月的环卫工在万达西公交站劝阻乱丢垃圾女子,没想竟被该女子殴打,躺在医院里,迟迟收不到一个道歉。还比如,云南某法官,因被拒绝进入一个小区停车而暴打小保安。

对此,有人倡导对打人者给予严惩以儆效尤。不过,从既有的法律来说,让其付出相应的

代价即可。更何况,法律所面临的是普遍化的社会状况。若不能改变对底层和弱势者的歧视,从内心尊重他们并配合他们的履职,基于身份优越感的暴力行为,就始终难以得到遏制。

打人者一定很强势吗?答案是否定的。事实上,绝大多数暴力者自身并没有优越的身份,不过自认为缴纳了清洁费、物业费,可以任性一点。有此例,必成效应,群体效仿之下,暴力事件则层出不穷。外在表现是群体越来越愤怒,实质却是彼此信任不足的社会代价。

无信任则无安全,无安全则无尊重,并形成了相对复杂的弱弱相欺。校园暴力中,大学生打小学生,或者小学生之间的互殴,无不是弱弱相欺的极致。我们正在挖一个互伤的大坑,到最后,大家对规则失去了敬畏,对权利失去了尊重,形成了对暴力的迷恋。

要真正保持对弱者的尊重,对权利的保护,就必须基于对规则、道德、法律的敬畏。重构群体的信任与尊重,避免形成互伤的社会,除了个体要有推己及人的基本情怀,还要求法治与德治发挥兜底功能。如何把红包雨转化成一种职业尊重,一种权利敬畏,亟待群体性思考。